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ISECOMM

瑞斯康

RISECOMM GROUP HOLDINGS LIMITED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9)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羅申美」)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起生效(「辭任」)。

繼董事會主席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的變更後以及董事會期盼本集團有一個更光明的前景，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所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持續審視本集團的業務狀況及提升機會。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核數師輪換有助提升核數師的獨立性，亦能讓本公司受益於新核數師所能提供的新觀點及見解。

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確認(i)本公司與羅申美並無意見分歧或未解決的事項，以及(ii)彼等亦不知悉任何有關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據董事會所知，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離任的核數師確認是否存在彼等認為應提請股東垂注的與其辭任有關的任何情況。因此，羅申美並無發出有關確認。然而，羅申美已書面確認，彼等並不知悉任何專業或其他原因會妨礙信永中和(定義見下文)接受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截至本公告日期，羅申美尚未開始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展開任何審計工作。因此，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更換核數師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審計及年度業績發布產生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羅申美過去數年為本集團作出的專業及優質服務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核數師

在審核委員會推薦下，董事會議決委任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為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起生效，以填補羅申美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後的空缺，並留任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在評估委任信永中和為本公司新核數師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信永中和的審計方案；(ii)其在市場上的聲譽；(iii)審計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經驗；(iv)其資源和能力，包括擬議審計小組的規模和結構；(v)對本集團的獨立性和客觀性；及(vi)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所頒布的指導說明。

基於上述所述，審核委員會評估並認為信永中和有資格並適合擔任本公司新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本公司核數師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信永中和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表示歡迎。

承董事會命
瑞斯康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郭磊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磊女士及江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于路先生及丁志鋼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岳明先生、盧韻雯女士及鄒合強先生。